

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處)長線上會議 資料司報告

教育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

110年5月26日

一、線上教學因應團隊運作及諮詢

- (一)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處主管應落實地方因應團隊(含實施線上課程諮詢人員)運作並定期召開會議，統籌事務推動及人力與資源調配，並指派專人為聯絡窗口。
- (二)請各縣市政府教育網路中心召集縣內資訊能力較佳教師(或邀請參與科技輔助自主學校教師)組成線上教學諮詢團隊(可採劃分協助區域學校)並公布問題諮詢方式及管道，以利快速解決相關問題。
- (三)隨時掌握轄內學校實施線上教學情形，並落實各縣市與學校相關單位聯繫窗口及通報流程，以利資源調度。

二、教學與學習設備整備

- (一)縣市政府應盤點各校資訊設備並備妥線上學習所需相關資訊設備，適時調配縣市內資源，並得以跨區、跨校方式協助弱勢家庭學生借用所需之學習資源。
- (二)為利本部盤點各縣市弱勢學生載具需求，請配合回報，考量前瞻已核定各縣市補助載具數的前提下，縣市內弱勢學生載具不足的數量。
- (三)本部於5月20日再次邀集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與中華電信等五大業者共同研商弱勢學生免費、防疫期間線上學習優惠方案及免費提供45天網路不限速吃到飽的4G門號，共計10萬2,000個門號，供弱勢學生於停課期間居家學習使用，已陸續寄達各縣市政府。另非弱勢學生則可參考本部教學便利包網頁申辦優惠方案。

三、增能研習與交流分享

規劃線上課程教學與學習校長、資訊組長、教師增能研習或交流分享會議，以利更熟悉線上教學實施，並宣導相關事宜。

四、線上教學與學習

- (一)建議採混成式(同步及非同步)教學方式、作業指派及評量宜採多元方式(如搭配習作及學習單)，善加運用縣市自有資源及教育部彙整數位資源，避免學生長時間在注視螢幕，並增加線上課程間的休息時間。

(二)鼓勵家長關心、引導及陪伴孩子，並建立孩子的學習信心，依教師所規劃時間上課及自學相關課程內容，善加運用數位工具向教師提問；另也應提醒孩子宜適度休息及運動，以維持身心健康。